

一、中美对承租人会计处理要求之比较

《美国财务会计准则》第 13 号将租赁业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并规定了区分的详细标准。其中明确融资租赁是指将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收益都转让给承租人的租赁。这种租赁对承租人的会计处理要求是：1. 必须将租入资产入账，同时将未来应付租金作为负债入账，并将负债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分别在资产负债表上公开列示，要求资产和负债都用应付租金的现值予以记载。用来计算租金现值的贴现率通常是承租人借款购买设备将要承担的利率，当租入资产的内含利率比借款利率低时，则用内含利率折现。2. 承租人支付租金时要求分别以租赁负债的减少数和利息费用的增加数列支。3. 租入资产要求由承租人计提折旧。

我国融资租赁从本世纪 80 年代出现至今，财政部曾多次公布关于企业固定资产租赁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1993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各行业会计制度对承租人会计处理的要求可概括为：1. 将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视同企业自有固定资产入账，并以应付租金总额确认为长期负债入账。2. 采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不论租期满后租赁资产所有权是否转移给承租方，其分计处理方式要求相同。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在承租方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方法比照企业自有同类固定资产。

二、中美对出租人会计处理要求之比较

《美国财务会计准则》第 13 号将融资租赁又分为销售方式租赁和直接融资租赁两种形式，并对两种形式的会计处理作出了比较详细的规定。就其基本要求而言大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1. 确定出租人总投资，即未经贴现的出租人因出租资产而将获取的总收入（即总投资额=最低租金额+无担保残值）。2. 确定合适的利率（折现率），即满足下列等式的利率：资产出租时公允价值=最低租金额现值+无担保残值的现值。3. 确定净投资，即按已确定的内含利率计算的最低租金额现值和无担保残值现值之和。4. 计算未获利息收入，即总投资额与净投资额之间的差额。未获利息收入必须按投资净额法分摊给各会计期间。5. 应将租赁净投资分为流动资产和长期资产两部分，并在资产负债表上公

中美融资租赁会计之比较

张爱珠

开列示。

我国对融资租赁出租人会计处理的要求大致是：1. 工业企业对融资租出固定资产，因不享有实际使用权，只享有名义所有权，因而不能将租出资产作为固定资产入账，而只能按应收取的租金作为债权入账。2. 如出租人为金融机构，可将应收取租金额和购入租赁资产投资的差额作为“未实现利息收入”。“未实现利息收入”必须分摊给各出租期间。3. 将应收租金额划分为流动资产和长期资产两部分分别列在资产负债表上。

三、中美承租人会计处理方法之比较

根据中美两国对承租人会计处理的要求，举例说明两国对融资租入资产会计处理方法的异同。

〔例〕假定 1992 年 1 月 1 日，甲公司将一台设备出租给乙公司，设备购置成本为 46 000 元，公允市价为 58 000 元，租期为 4 年，每年初支付租金 16 000 元，租赁内含利率为 8%，承租人增资借款利率为 10%，设备预计使用 6 年，无残值。乙公司设备用直线法折旧。契约规定 1995 年 12 月 31 日租期届满时，乙公司以 200 元价格购买设备，承租方会计处理用净额法。

1. 按照前述《美国财务会计准则》第 13 号的规定，承租人应编制如下利息费用摊销表及表后会计分录。

利息费用摊销表

日期	租金 (1)	应计利息 (2)	负债减少数 (3)	负债余额 (4)
1992.1.1				57 232
1992.1.1	16 000	0	16 000	41 232
1993.1.1	16 000	3 298	12 702	28 530
1994.1.1	16 000	2 282	13 718	14 812
1995.1.1	16 000	1 188	14 812	0
合计	64 000	6 768	57 232	0

注：表中 57 232=16 000×3.577

1992 年 1 月 1 日

借：租赁资产 57 232

贷：现金 16 000

应付租赁款 41 232

1992 年 12 月 31 日计提折旧 $\frac{57\ 232}{6} = 9\ 538$ 元

借:折旧费用 9 538

贷:累计折旧 9 538

以后几年计提折旧时会计处理此相同。

1993年1月1日支付第二期租金时

借:应付租赁款 12 702

利息费用 3 298

贷:现金 16 000

1994年1月1日支付第三期租金时

借:应付租赁款 13 718

利息费用 2 282

贷:现金 16 000

1995年1月1日支付第四期租金时

借:应付租赁款 14 812

利息费用 1 188

贷:现金 16 000

2. 按我国的有关规定,乙公司会计处理为:

1992年1月1日融资租入设备一台,并付第一期

租金时

借:固定资产-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4 000

贷:银行存款 16 000

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 48 000

1992年12月31日计提折旧 $\frac{64\ 000}{6} = 10\ 666$ 元

借:制造费用(或管理费用) 10 666

贷:累计折旧 10 666

以后几年计提折旧时会计处理与此相同。

支付第二、三、四期租金时:

借: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 16 000

贷:银行存款 16 000

四、中美出租人会计处理方法之比较

美国融资租赁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有两种:直接融资租赁和销售型租赁。出租人直接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与承租人融资租入的会计处理类似,只不过承租人利息费用的增加和租赁负债的减少,在出租人来讲表现为利息收入的增加和出租资产的减少而已。销售型租赁与直接融资租赁的不同之处在于:它不仅有利息收入,还有销售损益,且销售损益为资产公允价值与成本或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未实现的利息收入为总投资与总投资的现值的差额,折现率为出租人的内含利率,出租时应将总投资记为“应收租赁款”,将最低租赁得款额的现值记为“销售收入”,资产的成本或账面价值作为销售成本,并将未实现收入按实际利息法在租赁期内推销。

〔例〕某公司于1992年1月1日签订一租期为4年的租约,租约规定出租人有权在4年后以同等租金让承租人续租2年,该机器的成本为\$1 600 000,售价为\$2 000 000,估计使用年限为8年,4年末估计残值为

为\$240 000,6年末估计残值为\$160 000,出租人每年年末收取等额租金,资产在租赁结束后退还出租人。出租人的初始直接成本为\$40 000,内含利率为12%,收款可能性非常确定。

此租赁符合融资租赁标准,且有销售利润,故属销售型租赁,最低租赁得款现值=正常售价-残值的现值。即:

$$\text{每年租金} \times 4.111\ 407 = \$2\ 000\ 000 - \$160\ 000 \times 0.506631$$

$$\text{每年租金} = \frac{\$1\ 918\ 939}{4.111\ 407} = \$466\ 735.37$$

$$\begin{aligned} \text{应收租赁款} &= \text{总投资} = \text{最低租赁款额} + \text{未担保残值} \\ &= \$466\ 735.37 \times 6 + \$160\ 000 = \$2\ 960\ 412.2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text{销货成本} &= \text{机器成本} + \text{初始成本} - \text{未担保残值现值} \\ &= \$1\ 600\ 000 + \$40\ 000 - \$160\ 000 \times 0.506631 \\ &= \$1\ 558\ 939 \end{aligned}$$

$$\text{最低租赁得款的现值} = \$1\ 918\ 939$$

$$\text{应收租赁款的现值} = \text{净投资} = \$2\ 000\ 000$$

$$\begin{aligned} \text{未实现的利息收入} &= \$2\ 960\ 412.2 - \$2\ 000\ 000 \\ &= \$960\ 412.2 \end{aligned}$$

有关出租时的会计分录如下:

借:应收租赁款 2 960 412.2

销售成本 1 558 939

贷:存货 1 600 000

销货 1 918 939

应付账款(现金) 40 000

未实现利息收入 960 412.2

收到租金时利息的分摊计算如下表:

利息收入摊销表

日期	租金收入	利息收入	净投资的减少	净投资余额
1992.1.1				2000000
1992.12.31	466735.37	240000	226735.37	1773264.64
1993.12.31	466735.37	212791.76	253943.60	1519321.04
1994.12.31	466735.37	182318.52	284416.84	1234904.2
1995.12.31	466735.37	148188.50	318546.86	916357.34
1996.12.31	466735.37	109962.88	356772.48	559584.86
1997.12.31	466735.37	67150.50	399584.86	160000.00

1992年12月31日收到租金时应作如下分录:

借:现金 466 735.37

贷:应收租赁款 466 735.37

借:未实现利息收入 240 000

贷:利息收入 240 000

以后几年收到租金时,会计处理类似于1992年。

1997年12月31日期满后收回租赁资产时,作如下分录:

借:机器设备 160 000

贷:应收租赁款 160 000

在我国,未将融资租赁再细分,也未对融资租赁的出租人的会计核算作明确规定,有的工业企业将自产产品融资租出视同分期收款销售,按合同约定日期为收益实现时间。

企业如何使用《贷款证》?

田希永 杨新华

《贷款证》是人民银行对需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或已与金融机构有借还款关系的企业颁发的、用来登记企业财务状况、记录企业在金融机构借还款情况的记录簿,是企业据以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所必备资格证书。目前,贷款证制度基本上已在全国各地得到了实施,对于维护信贷资产安全,促进企业加强贷款资金管理起到了较好作用,得到了金融机构和企业的普遍欢迎。但由于此项制度是一项新业务,在实际操作中许多企业对《贷款证》的使用还不规范。那么,如何使用《贷款证》呢?

1. 申请借款。企业只有在申领《贷款证》后,才有资格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借还款手续。在申办借款时,企业要持《贷款证》供金融机构查验。凡未领《贷款证》或在向金融机构申办借还款业务时不出示《贷款证》的企业,金融机构一律不受理贷款业务。企业在申请借款被批准后,应要求金融机构信贷人员在《贷款证》上逐笔登记,并签字盖章。

2. 申请贷款展期。企业贷款到期不能偿还,在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展期被批准后,企业亦应要求信贷人员在《贷款证》上逐笔登记,并签字盖章。

3. 归还贷款。企业归还贷款后,应持金融机构会计部门填制的“贷款偿还凭证”回单和《贷款证》及时到金融机构信贷部门做还款记录。

4. 为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担保企业要将《贷款证》提供给被担保企业(借款企业)的放款金融机构,由其按规定在《贷款证》上做有关记录。

5. 异地办理贷款业务。企业在注册地以外的城市金融机构办理借款、还款、提供经济担保手续时,应持《贷款证》要求金融机构在“异地贷款发生情况登记表”、“企业经保证情况登记表”中的相应栏目登记。

6. 年审。中国人民银行《贷款证管理办法》第25条规定,持证企业在每年的3月至6月凭《贷款证》及上一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等材料到发证机关办理年审手续。年审期间《贷款证》有效。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年审手续的,《贷款证》失效。在年审时发现《贷款证》未能如实登记借款、还款、展期、担保、提供虚假报表等,发证机关对持证企业给予批评教育或吊销《贷款证》。

7. 《贷款证》的有效期。《贷款证》的有效期为3年。有效期满,企业应及时到发证机关申请换发新的《贷款证》。

8. 变更。在《贷款证》有效期内,企业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要向发证机关申请办理《贷款证》变更手续,并缴还旧证: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注册资本变更的;法定住址迁移的;《贷款证》登录满页或严重破损的;《贷款证》不慎遗失,企业已向发证机关挂失备案满两个月的;等等。对应办理而未办理变更手续的,除收回旧证外,1—3个月内不予补发新证。

9. 注销。企业在下述情况下,须向人民银行办理《贷款证》注销手续:实行承包租赁、股份制改造、联营、兼并、合资、分立、有偿转让的;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被依法宣布破产的。

10. 保管。企业领取《贷款证》后,必须妥善保管,并接受人民银行检查,企业拒绝检查的,或有涂改、撕页、伪造、销毁、出租、转让等行为之一的,人民银行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通知各金融机构暂停贷款、直至吊销《贷款证》的处罚,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刑事责任。

(作者单位:河北省玉田县人民银行)

责任编辑 周文荣

[例]某公司与甲公司签订一项租赁合同,租出自产设备一台,成本为50万元,合同约定价款为70万元,租期为5年,每年年初出租人收取租金为14万元,租期满后设备归承租人所有。

租出公司应作如下分录:

借: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50万元
贷:产成品 50万元

收到租金时:

借:银行存款 14万元
贷:产品销售收入 14万元
借:产品销售成本 10万元
贷: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10万元

(作者单位:浙江财经学院会计系)

责任编辑 周文荣